附件5

申报单位提交材料清单

1、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申请报告。

2、法人证书或营业执照副本（复印件）

3、上一年度审计报告和服务收支情况专项审计报告，如审计报告中有单独的段落就服务收入、服务支出、公益性或低收费服务占总服务量比重等做出说明，可不提供服务收支情况专项审计报告。其中“公益性或低收费服务占总服务量比重”用“公益性服务支出和低收费服务让渡的那部分收入之和占总支出比例”衡量。服务支出包括购置服务设备、仪器和信息化改造投资（不包括土建投资、房屋改造费用等）等投入和服务中小企业的相关支出，但不包括固定资产折旧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奖金（特指工资奖金已由财政部门拨款保证的事业单位）、招待费等与中小企业服务无关的支出。

4、主要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学历、职称证明

5、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证明复印件（房产证、租赁合同）

6、开展相关服务活动的证明材料（包括汇总表、通知、活动照片、签到表等证明材料，通知、照片、签到表等材料提供不超过20场即可）。

7、开展相关服务的资格（资质、体系认证）、网站备案、许可证等证明（复印件）

8、获得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府部门颁发荣誉数及政府资助证明（证书、批复文件）

9、能够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其他材料

10、申报材料真实性声明（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）